



给广论学员的一封信

释继尊法师 ■ 本期特约



12月9日赴台湾参加大悲精舍的净智营，决定预先在12月9日至12月13日在三峡普光寺挂单，与华严同学相聚。在这一次华严同学的集会交流，可以感受到大家彼此在佛道上是非常用心的。是故在法义上的互动下，彼此获得增上。

12月10日，参加经续法林道场的「甘霞精华」三皈依，（即《菩提道次第广论》）部分之研讨，其中学员与老师的对答交流，亦成为我与同学课后交流的体认内容。其中，较值得成为我们思维考量的义理，籍此记下以供大家分享。

问题一：即一位学员，因为在12月9日参加宗客巴大师的寿辰法会问，鼓励信众作供养多礼拜，因此能得大功德，事后她内心的结疑惑重重，怀疑自己如此的言语，是否会照成信众的功利主义？

问题二：是一位学员问说自己在行菩萨善行后，思维观修时，总是无法发愿代众生受苦后起欢喜心，应如何才能在观修时对此境生起悲愍之欢喜心？

问题三：即若为成佛而饶益有情，是否是在鼓励利益交换，与功利无别？

问题四：佛教讲轮回，若不信仰佛法之众人，所造下之业果是否也遭受轮回？

问题五：人的「本来」是什么？

问题六：「回向」是什么意思？

事实上，修学佛法是需要耐力持久之平常心的，尚若在日常中能教於大善知识，修习净习，不到意询查欢喜之念，必得悲心之欢喜，是故成佛须三大阿僧祇劫。若急，则不称之为法，谨能称之为知识。没有落实行持上的业果，何来悲念？修学者的行持，须从初念正观，譬如一个人在面对恶友的举动时，都会把自己的认知标准底怙，衡量他的瑕疵此为苦。在面对善友时，整个起心动念，都想在为他准备什么，此亦不在觉知内。若此动念观修不成，何为悲念？

无论处理任何事情，动机乃为首要。若自己对事情的程序的不了解与不确定，立场都在否定他人行为，推荐自己的修学方法，本身是最绝对的，最圆满的，最好的，希望大家能信服己所说。这是对佛法欠缺体认之人的所为。所以若要能传达实质佛法，每一步，每一言语，皆出自个人体认受益之心声而说，不是昧著良知，动机只在说服他人，随於我爱执中。

个人是为成佛而度众生，亦并非功利主义。心智是成长到能为一切有情悲智交加，方称步入菩提大道。对心对境，只在功利，皆为欲界凡夫之常心也。尚若能以欲界凡夫身显露悲智，乃能成佛。

佛教讲轮回，畜生等不信神者即在六道中，何能免呢？可见，不管你信不信佛，每一个人所造下的业果皆同。每一个人的认知程度不一样，所以集业集因有别，果报不一，是因认知抉择行为不同，何来不信佛即没轮回之说。

佛陀对人的“本来”是什么的问题根本不回答，就如佛陀举一事故说：有一个人被箭射了，他不立刻行医，旁人鼓励他尽快找医生，他不听劝告，而一直在追问是谁放箭，箭是如何制成的，问了个半天，命因此而丢了。若追问人的「本来」，追根究底后再来信爱佛法，岁月即随光阴而流逝，最终得来的是亦被业所逝。其实，若一件事的发告，他是从最先所累积的因缘齐折。而始，事情的根源，皆为无始，也就是佛陀不是不给答案，而是我们可在解知法义后，尤其是十二因缘起法后，即解除此疑惑。

回向乃指造下业果后的动向，即业的动向抉择。举例说一个杀人犯，当法官要判他罪刑时，先后了解他的动机，即他是误杀，故意杀，策划很久才杀，精神错乱而杀。判罪后，杀人犯的抉择是非常重要的，此即是回向的业果，就如他懊悔罪刑，或是逃狱等行为，是他回向的业果，所以佛法中，谈回向之一，乃在以此，在用功修习佛法后，我们必动向抉择，那即是回向。

这几天因从境中得法的沐浴，使自己焕然一新，非常希望大家能与我一样感得喜悦，言简意后，希望彼此能得增上。

此祝
吉祥

释子
继尊 合十

写于台北三峡普光寺

[马佛总资讯网](http://www.fznews.com) 20-12-2001